

证券代码: 300385

证券简称: 雪浪环境

公告编号: 2024-067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 12月6日 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胡建民先生此前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持有公司 99,481,25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29.86%)的股东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匡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信息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



附件:

简历

匡红军先生,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南京政治学院经济与行政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任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副总经理;现任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发出日,匡红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匡红军先生任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除上述任职情况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匡红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